

政府采购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系统维护服务

项目编号:HNMJ-2024017

采购人:海南省交通规费征稽局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鸣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五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5
第三章 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23
第四章 采购需求.....	24
第五章 合同文本.....	57
第六章 响应文件的格式.....	59
第七章 评审办法和程序.....	80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项目概况

系统维护服务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海南政府采购网-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4 年 月 日 点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NMJ-2024017

政府采购计划编号：2024-4600000000-46000024210200003840

项目名称：系统维护服务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2,345,000.00 元，其中 A 包预算金额：¥720,000.00 元；B 包预算金额：¥139,000.00 元；C 包预算金额：¥540,000.00 元；D 包预算金额：¥440,000.00 元；E 包预算金额：¥124,000.00 元；F 包预算金额：¥114,000.00 元；G 包预算金额：¥268,000.00 元。

最高限价：¥2,345,000.00 元，其中 A 包最高限价：¥720,000.00 元；B 包最高限价：¥139,000.00 元；C 包最高限价：¥540,000.00 元；D 包最高限价：¥440,000.00 元；E 包最高限价：¥124,000.00 元；F 包最高限价：¥114,000.00 元；G 包最高限价：268,000.00 元。

采购需求：IT 项目环境运维管理及其系统维护、加油站汽油零售监管系统维护、成品油批发规费清算系统维护、进出岛车辆卡口与 RFID 管理系统维护、征稽专网网络设施维护、小汽车退费系统维护、新规费管理系统维护，数量、简要规格描述详见第四章《采购需求》

A 包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B 包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C 包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D 包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E 包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F 包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G 包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供应商须为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中小企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单位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年05月15日至2024年05月21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4: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海南政府采购网-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

方式：网上获取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4年05月27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海南政府采购网-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

五、开启

时间：2024年05月27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海南政府采购网-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对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应具备以下条件：

1.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供应商是事业单位的，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的，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供应商是自然人的，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只有中国公民才能以自然人的身份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如供应商是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行业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分支机构可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采购文件中涉及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相关证明材料的，提供分支机构“负责人”的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提供的资料须是复印件加盖公章；

1.2、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承诺函）；

- 1.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承诺函）；
- 1.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
- 1.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
- 1.6、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承诺函）。

2、根据财库〔2016〕125号文的规定，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3、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hainan.gov.cn/>）。

4、有关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补遗、澄清及变更信息以上述网站公告为准，竞争性磋商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内容为准。

5、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政部印发通知 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试点工作的通知》、《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海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海南省绿色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试行）》的通知》、《海南省财政厅 海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落实超常规举措加大对中小企业政府采购支持的通知》

6、供应商须在海南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hainan.gov.cn/>）中的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平台进行注册，并完善企业主体基本信息；然后进入投标报名首页按要求填写相关信息进行报名，报名成功后即可下载电子版的采购文件及其他文件；

7、报名完成后，进入下载采购文件页面，此处下载的响应文件是 wtbwj 格式，需要下载响应文件制作工具来打开，响应文件制作工具主要功能制作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8、注意事项：

①本项目实行全程电子化采购，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海南政府采购网的通知《海南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全省推广应用的通知》《海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推进政府采购全流程电子化的通知》，供应商使用交易系统遇到问题可致电技术支持：0898-68546705；

②供应商签到需选择 key 签章，海南 CA 数字证书办理所需材料及地址：

（1）CA 数字证书所需材料：登录海南省数字证书认证中心网站（网址：

<http://www.hndca.com/CA/>) “服务支持”中的“海南省电子招投标用户办理数字证书业务指南”下载。(可在线办理,也可现场办理)

(2) CA 数字证书现场办理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大英山东三路 2 号海南数据谷二号营地 2 层 212 室。

办理 CA 锁咨询: 0898-66668096 (海南省数字证书认证中心)。

③供应商在远程开标大厅签到时间为 2024 年 05 月 27 日 08 点 00 分至 2024 年 05 月 27 日 09 点 30 分 (北京时间)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 海南省交通规费征稽局

地 址: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杜鹃路 1 号

联系方式: 陈先生 0898-6868206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 海南鸣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美祥横路 2 号和风江岸 5 栋一单元 301 房

联系方式: 陈钟启、黄华诚、陈吉霞 0898-6859099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陈钟启、黄华诚、陈吉霞

电 话: 0898-68590997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本表关于采购内容的具体要求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序号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
1	第一章第 四条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 时间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开启时间（磋商时间）：2024年05月27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2	第一章第 四条	响应文件递交地 点	响应文件递交、开启地点（磋商地点）：海南政府采购网-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
3	第一章第 八条	采购人	采购人：海南省交通规费征稽局 采购人机构所在地点：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杜鹃路1号 联系人：陈先生 联系电话：0898-68682063
4	第一章第 八条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鸣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美祥横路2号和凤江岸5栋一单元301房 联系人：陈钟启、黄华诚、陈吉霞 联系电话：0898-68590997
5	第一章第 二条	申请人的资格要 求	供应商（申请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u>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供应商须为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中小企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单位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u>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p>注：对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应具备以下条件：</p> <p>1.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供应商是事业单位的，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的，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供应商是自然人的，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只有中国公民才能以自然人的身份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如供应商是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行业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分支机构可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采购文件中涉及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相关证明材料的，提供分支机构“负责人”的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提供的资料须是复印件加盖公章；</p> <p>1.2、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承诺函）；</p> <p>1.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承诺函）；</p> <p>1.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p> <p>1.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p> <p>1.6、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承诺函）。</p> <p>2、根据财库〔2016〕125号文的规定，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p>
6	第二章第12条	磋商保证金	不做要求
7	第二章第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形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

	12 条		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履约保证金：不做要求
8	第二章第 13 条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90天（从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的90天内有效）
9	第二章第 14 条	响应文件份数	响应文件份数：纸质版文件 0 份，电子版文件在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上传使用“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制作加密的响应文件（wenc 格式）。
10	第二章第 25 条	接收质疑函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	联系部门：项目部 电话：0898-68590997 通讯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美祥横路 2 号和风江岸 5 栋一单元 301 房
11	第二章第 30.1.2 条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2	第二章第 31.1 条	标前踏勘现场或/和标前答疑会	不组织

一、总则

1. 名词解释

- 1.1 “采购单位”系海南省交通规费征稽局
- 1.2 “采购代理机构”系海南鸣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1.3 “磋商文件”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简称
- 1.4 “响应文件”系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简称
- 1.5 “磋商小组”系竞争性磋商小组的简称
- 1.6 “供应商”（申请人）系指购买磋商文件并向采购人提交响应文件。
- 1.7 “成交供应商”系指经过采购确定的提供合同货物和服务的企业。
- 1.8 “货物”系指成交供应商按磋商文件要求，须向用户提供的一切系统设备、机械、仪器、仪表、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技术资料 and 材料。
- 1.9 “服务”系指磋商文件规定成交供应商须向用户提供的制作、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以及其它有关的义务。

2. 适用范围

- 2.1.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采购人组织的本次磋商活动。

3. 合格的供应商

-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3.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3.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3.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3.7. 满足本磋商文件第一章第二条资格要求的供应商。
- 3.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3.9.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4. 费用承担

无论磋商过程中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均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5. 磋商文件的约束力

供应商一旦参加本项目磋商，即被认为接受了本磋商文件中的所有条件和规定。

6. 踏勘现场

6.1. 供应商承担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自身费用。

6.2. 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的有关现场的数据和资料，是采购人现有的能被供应商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供应商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均不负责任。

6.3. 经采购人允许，供应商可为踏勘目的进入采购人的项目现场，但供应商不得因此使采购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供应商应承担踏勘现场的责任和风险。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7.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7.1. 本磋商文件由六部分组成，包括：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第四章 采购需求

第五章 合同文本

第六章 响应文件的格式

第七章 评审办法和程序

7.2. 请仔细检查本磋商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采购代理机构联系解决。

7.3. 供应商必须详阅本磋商文件的所有条款、文件及表格格式。供应商若未按本磋商文件的要求和规范编制、提交响应文件，将有可能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接受，所造成的负面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8. 磋商文件的询问

供应商在收到磋商文件后，若有疑问需要询问，应按磋商公告中载明的地址以书面形式通知到采购代理机构，否则视为认可磋商文件的全部条款。采购代理机构将视情况采用适当的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并在其认为必要时，将不标明查询来源的书面答复

发给已购买磋商文件的每一供应商。

9. 磋商文件的更正或补充

9.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9.2. 当磋商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采购代理机构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为准。

为使供应商有足够的时间按磋商文件的更正要求修正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决定推迟磋商截止日期和磋商时间，并将此变更书面通知所有购买了同一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9.3. 有关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补遗、澄清及变更信息以采购公告发布网站公告与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下载为准。

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10.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10.1 响应文件由商务技术响应文件、报价文件两部分组成

10.2 商务技术响应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 (1) 竞争性磋商响应函
- (2) 供应商应当提供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 (3) 供应商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 (4) 技术、商务响应偏离表
- (5)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资料（格式自拟）
- (6) 项目实施方案

10.3 报价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 (7) 第一次磋商报价表（格式）
- (8) 磋商分项报价表
- (9) 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 (10) 最后磋商报价（磋商结束后于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远程开标大厅响应报价）

(11) 最后磋商分项报价表（线下提供）

10.4 商务技术响应文件(包括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应磋商小组要求而递交的“补充或修改商务技术响应文件”)中均不得有任何报价,否则为无效响应文件,其投标资格可能被拒绝。

10.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四十二条的规定,供应商无论成交与否,其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11. 报价、语言及计量单位

11.1 磋商报价:

11.1.1 报价均须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

11.1.2 报价应包括全部服务范围、内容要求、标准事项的费用及相关税费等其它有关的所有费用。

11.1.3 供应商应按第一次磋商报价表的要求报价,不能提供有选择的报价。

11.2 语言: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使用中文。供应商可以提交其它语言的资料,但有关段落必须翻译成中文,在有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11.3 计量单位: 除在磋商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我国法定计量单位(国际单位制和国家选定的其它计量单位)。

12. 履约保证金

发生以下情况之一,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成交供应商擅自转包、转让的;
- (2) 采购合同规定的其他情形

13. 投标有效期

13.1 投标有效期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3.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征得供应商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供应商可以拒绝接受这一要求而放弃竞争性磋商,磋商保证金将尽快无息退还。同意这一要求的供应商,无需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但须相应延长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受投标有效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14. 响应文件的数量、签署及形式

14.1 响应文件的份数: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响应文件应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章处盖单位章和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14.3 在磋商过程中,应磋商小组要求而递交的补充或修改商务技术响应文件或报价文件,需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14.4 任何加行、涂改、增删,须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15. 联合体投标

15.1 两个以上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投标。

15.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承担招标项目的相应能力;国家有关规定或者磋商文件对供应商资格条件有规定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15.3 联合体各方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响应文件一并提交采购人。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成交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15.4 联合体各方在同一招标项目中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或者参加其他联合体投标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15.5 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6. 响应文件的提交

供应商应在不迟于采购公告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将响应文件上传至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

17. 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17.1 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17.2 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的书面材料应按本须知第16条规定进行编写,并注明“补充、修改响应文件”字样。

18.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8.1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上传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

管理系统（新）。

18.2 若采购代理机构推迟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应以书面的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人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均应以新的截止时间为准。

18.3 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文件，视为无效响应。

19. 投标无效的情形

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一）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二）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三）报价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四）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五）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五、竞争性磋商

20. 竞争性磋商

20.1 采购人按磋商文件第一章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人代表、采购代理机构有关工作人员参加。

20.2 供应商在开标（签到）倒计时结束前必须完成签到，要求在签到页面进行电子签章。供应商未签到，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20.3 签到成功后，等待代理机构发起解密。代理机构发起解密，设定解密时长，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未解密成功者，视为无效响应。

六. 评审

21. 磋商小组与评审

21.1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2/3，评审专家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该磋商小组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响应文件并确定成交候选人。

21.2 磋商小组的组成成员名单在评审结果公告前属于保密内容。

22. 磋商小组开展评审工作应当遵循的原则

22.1 客观原则。依据本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及有效书面澄清材料作出客观评价，不得改

变本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标准及中标条件，不得擅自增加、放宽或取消重要商务和技术条款（参数）。

22.2 公平原则。按照本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方法和标准，一视同仁对待所有供应商，不得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歧视待遇。

22.3 合法原则。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维护国家和政府采购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22.4 效益原则。在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应当坚持低价优先，体现物美价廉。

22.5 回避原则。磋商小组成员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主动申请回避。本项规定所称的利害关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况：

- ① 评审专家三年内曾在供应商或生产厂商单位任职、兼职或者持有股份或担任顾问的；
- ② 评审专家任职单位与采购代理机构为同一法人代表的；
- ③ 评审专家配偶或直系亲属在供应商或生产厂商单位任职、兼职或者持有股份或担任顾问的；
- ④ 评审专家、其配偶或直系亲属与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的；
- ⑤ 有其他利益关系的。

23. 评审方法

23.1 对所有供应商投标的评估，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23.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审；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审的供应商，磋商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23.3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磋商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成交候选人。

23.4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根据磋商文件采购需求中载明的核心产品的情况，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 23.2 和 23.3 规定处理。

23.5 评审严格按照本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23.6 若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法得到核实或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磋商小组可取消其成交供应商资格，并按顺序由排序第二的候选人递补，依此类推。

23.7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23.8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公告发布媒介上发布成交结果。

24. 竞争性磋商和评审

详见本磋商文件第七章“评审办法和程序”

七、质疑和投诉处理

25. 质疑函接受的方式、处理和投诉

25.1 供应商如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5.2 供应商须在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5.3 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质疑函格式按附录要求填写。未按要求填写、匿名、非书面形式、七个工作日之外的质疑均不予受理。

25.4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25.5 接收质疑函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八、授予合同

26. 成交通知

26.1 评审结束后确定成交候选人，成交公告在法定媒体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6.2 成交公告发出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成交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按照磋商文件和其响应文件的约定，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

26.3 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采购代理机构无须对未成交供应商解释落标理由。

26.4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7. 签订合同

27.1 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成交合同，否则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成交供应商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27.2 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评审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27.3 成交供应商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成交项目。成交供应商不得向他人转让成交项目，也不得将成交项目拆分后转包给他人。

九、其他

28. 腐败和欺诈行为

本采购形成的合同项下的买方和卖方（成交供应商）在合同生效和实施过程中应遵守最高的道德标准。为此目的，定义下述条件：

（1）“腐败行为”是指通过提供、给予、接受、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采购人员在采购过程中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

（2）“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事实，损害买方和公共利益，包括供应商之间串通投标（递交响应文件之前和之后），人为地使投标丧失竞争性，剥夺了买方从竞争中所获得的利益。

如果被推荐的成交供应商被认为在本采购合同的竞争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29. 废标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磋商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0. 政策优惠条件及要求

根据政府关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实施意见，政府采购项目的政策优惠条件及要求如下。

30.1 关于小微企业（供应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监狱企业产品参与投标

30.1.1 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情形，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30.1.2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0.2 关于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的要求

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的要求，对获得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对于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的投标单价给予1%的扣除（同时属于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的，投标单价只能给予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应提供有效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30.3 关于采购信息安全产品的要求

根据《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号）的要求，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信息安全产品的，应当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信息安全产品是指列入国家质检总局、财政部、认监委《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并获得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提供的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30.4 对于绿色产品的投标单价给予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1. 其它

31.1 本项目不召开答疑会。

31.2 成交供应商须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31.3 采购代理服务费收取标准：

31.3.1 以成交金额作为收费的计算基数；

31.3.2 采购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规定标准计算；

31.3.3 采购代理服务费的交纳方式：银行支票、汇票、电汇、现金等。

31.4 信用信息查询的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31.4.1 信用信息查询的截止时点：至本项目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

31.4.2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现场查询记录

的网页打印件。

31.4.3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30.4.1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附录 1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录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附录 3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1：

请求 1：

.....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

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第三章 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供应商须为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中小企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单位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供应商是事业单位的，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的，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供应商是自然人的，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只有中国公民才能以自然人的身份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如供应商是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行业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分支机构可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采购文件中涉及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相关证明材料的，提供分支机构“负责人”的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提供的资料须是复印件加盖公章；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承诺函）；

5.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承诺函）；

6.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

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

8.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承诺函）。

第四章 采购需求

A 包采购需求：IT 项目环境运维管理及其系统维护

一、项目背景

海南省交通规费征稽局在信息化建设方面，根据征稽业务需求，已经建设各个业务系统，已经投入使用，并进行运行维护多年。本项目的主要目标是通过通过对现有征稽业务各系统的维护，保障征稽各业务系统正常运行，保障征稽征费征收工作顺利进行，提高工作效率。

IT 项目环境运维管理及系统维护主要对现有音视频监控系统、征稽大厅媒体发布系统、省局中心机房、港口监控网络系统维护。海南省交通规费征稽局主要负责对全省征稽系统设备进行建设、管理和维护。分布在全省 18 个市县分局业务大厅的音视频监控系统、网络系统、多媒体系统以及分布在海口秀英港与南港的监控系统已经过原厂商的保质期，出现故障不能及时找到响应的队伍。海南省交通规费征稽局征费信息化系统多为系统集成性项目，技术服务涉及面比较复杂，包括计算机网络通讯、计算机硬件、办公常用软件、网络安全产品、监控、为确保运行正常并取得应用效益，需要一个专业的技术服务提供商提供全面长期的维护与技术支持服务。

二、服务范围及要求

1. 征稽音视频监控系统；
2. 征稽大厅媒体发布系统；
3. 省局中心机房及其系统设施；
4. 港口监控、网络系统；
5. 征稽网络专线故障诊断、协调和配合运营商排查故障；
6. 省局机关办公室电脑软硬件、办公网络。

（一）征稽音视频监控系统

监控系统维护是针对目前我局所建设的音视频监控系统的软件硬件进行维护，主要是针对省局中心机房中的监控管理平台及存储设备、分别在各个分局业务大厅及加油站、港口现场各个监控点的前端设备进行维护，本子系统是征稽业务系统中的监管系统，是对我局现场征稽服务人员日常行为的监督监管，同时也是对在我征稽业务办理窗口的人员进行监控监管，是对出现纠纷后能第一时间调取音视频资料进行举证的系统。

1. ▲标清及高清监控管理平台设备维护，定时对管理平台进行日常巡检及养护，故

障排除及恢复，保障监控系统后台设备 24 小时正常运行；

2. 每日对监控系统的前端设备（摄像机、视频服务器）进行日常巡检，保障前端设备正常运行；定时检查前端设备本地存储情况，如发现故障，应及时排除，必要时立刻更换备件，保障设备正常运行；

3. 设备定期保养，对下市县个分局部署的监控网络设备每年进行 2 次现场巡检保养、清洁除尘等工作，还要鉴定监控设备的老化程度并做详细记录，更新音视频设备数据，并完成巡检报告；

4. 设备维修，当设备出现故障，无法使用时，应及时更换备件，如无备件，及时将设备进行返厂维修；

5. 针对我局现有的监控系统现场，准备对易损的零件以便及时更换，如监控系统存储硬盘，必须根据现有存储系统中硬盘规格、容量、品牌进行准备备件。

6. ▲日常维护工作和故障处理工作均需要在我局的 IT 管理系统内登记和记录；

7. ▲维护响应要求，音视频监控系统出现故障，维护响应的时间为 0.5 小时，并提供每天 24 小时电话故障咨询服务，工作时间内设置由专人职守的热线电话，由专业技术人员解答用户在使用过程中遇到的各类技术问题。在非工作时间设置有专人 7x24 小时接听的移动电话热线，用于解决用户在使用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及突发情况的处理。远程无法处理的故障，36 小时内指派专业技术人员进行现场处理。

（二）征稽大厅媒体发布系统

征稽大厅媒体发布系统是我局面向广大车主的一个信息发布平台，通过该平台，发布我局最近的征收政策法规及其相关条例，本子项目的维护主要要保证部署在省局中心机房的管理平台软硬件正常，保障部署在各市县分局业务大厅的显示终端运行正常。确保省局向下市县分局发布的信息能正常显示，面向广大车主，进行信息发布。

1. ▲媒体发布系统维护：包括操作系统维护，发布中转服务器软件维护，发布客户端维护。

2. 媒体信息显示终端维护，包括显示终端设备操作系统维护；设备接入网络维护，灯箱维护。

3. ▲信息发布包括素材的整理、编辑、排版，发布、更换、删除、添加。

4. 服务请求的服务响应时间 30 分，每周 5 天×8 小时；

5. ▲故障解决时限一般故障解决时限为 1 个工作日，重大故障解决时限为 3 个工作日，硬件损毁故障的解决时限根据实际情况和生产厂商有关维修规定。

6. 巡检要求，每周 1 次对媒体发布系统管理平台巡检一次，每年 2 次对部署在各分局的显示终端进行巡检（除尘、清洁），将巡检结果录入我局的 ITIL 管理系统中。

（三）省局中心机房及其系统设施

省局中心机房维护是对集成在省局机房中的电力设备、环境监控设备、防雷系统设备、各个系统应用服务器、网络设备及基础设备的维护，是保障征稽信息化系统基础设施设施。省局中心机房是我征稽信息化系统的数据大集中机房，是我征稽信息化的设备的核心部署位置，在日常维护过程中，需要投入资金和技术力量进行保障各个系统核心设备的安全，保障征稽业务各系统的正常运行。

1. UPS 电力系统维护，对 UPS 及电池、主配电柜、UPS 配电柜、空调机组日常维护；检测电气系统的电压及各种开关、线路电气参数，保证电气系统正常供电；定期对 UPS 供电负载及电池组进行检测；

2. 环境监控系统维护管理：环境监控设备、报警设备、视频监控系统及设备；检查温度、湿度传感器的工作状态是否正常；

3. 综合布线系统维护管理：机柜线路的整理、标签检查更换、网络拓扑调整出图；

4. 防雷系统维护管理：电源第一级、二级和三级防护、机房等电位连接维护；

5. 计算机主机设备维护，主要对机房中的网络设备（交换机、路由器、防火墙）、应用服务器、数据服务器等设备的硬件进行日常维护；

6. 机房空调维护，检查空调系统的各项功能及参数是否正常；如有报警的情况要检查报警记录，并分析报警原因；每年定期对空调内外机进行除尘、清洁保养；每年定期检测空调制冷设备是否正常，如冰种容量是否在正常范围值；

7. 机房基础维护管理：机房除尘清洁、地板、墙面、吊顶、门窗及有关配套的维护管理；

8. 综合布线系统维护，清理无序线路，使配线系统整齐、美观、层次分明；并按设计原则，用不同颜色的机制跳线区分级联线、工作站联线、备用线，并在跳线两端用标签标注。根据实际情况及时调整信息点位图，将交换机端口——配线架端口——信息端口——工作站对应起来，便于维护使用。

9. 定期巡检服务：巡检服务是指每月在特定的时间作固定的维护，这是种有别于以往救火式被动工作的预防式服务，可以最大程度上预先发现隐患并防患于未然，大大降低故障发生的概率，避免设备故障对工作带来的延误。

10. 机房运维管理体系建设：完善机房运维规范，优化机房运维体系。

11. ▲故障响应要求，对影响生产的软件故障提供 7*24 服务，1 小时内响应，2 小时内到达现场，4 个小时内提供补救方案，8 小时内解决问题；对不影响生产的软件故障，提供 7*24 服务，1 小时内响应，2 日内解决问题；

12. 设备维护要求，设备产生损坏时，对于在保修期内的设备，免费负责送至设备原厂商进行维修或更换，维修工作一般要求 10 个工作日内处理完成。对于检测、维修等工作确实难以在短期内解决的，协商先行使用替代设备，延长处理时间。

13. ▲机房的维护服务器记录应及时录入我局的 ITIL 管理系统中。

（四）港口监控、网络系统

1. ▲派专人负责此维护，24 小时提供故障诊断服务；

2. 港口监控、网络等设备故障进行诊断、初级维护和更换，确保港口监控、车辆抓拍设备正常运行；

3. 对港口监控、网络等设备故障进行初级维护或更换备件后，仍无法解决故障的，通知设备的下级运维商进行维护；

4. 对前端监控图像、网络状态提供日常巡检维护服务，确保征稽业务及视频监控数据正常；

5. 确保港口前端视频图像正常传输到监控中心；

6. 针对港口现有老化线路或复杂的网络环境进行优化，确保线路及网络环境简单化，易维护。

7. 针对港口监控网络的易耗损件如电源适配器、网络光端机等进行备件，以便出现故障时及时更换。

8. ▲故障应急响应

a. 系统出现故障，维护响应的时间为 0.5 小时，4 小时到达指定现场。提供每天 24 小时电话故障咨询服务，服务商专业技术人员为我局解答产品使用过程中遇到的各类技术问题；

b. 对硬件设备提供迅速的维修或更换的服务；

c. 对办公电脑软硬件提供迅速的安装和使用服务。

（五）征稽网络专线故障诊断、协调和配合运营商排查故障

1. 对港口运营商及内部业务网络线路进行定期检查，并提供故障诊断、初级维护，确保网络环境正常；

2. 对征稽网络使用的电信、联通、移动等运营商网络线路进行定时检查，出现故障

时，协调及配合运营商进行故障排查。

（六）省局机关办公室电脑软硬件、办公网络

1. 办公电脑和网络故障进行诊断、初步维护和硬件更换；
2. 办公设备的维护，如打印机，扫描仪等；
3. 常用的办公软件安装（如 office、OA 插件安装等）；
4. 省局监控维护相应的协助；
5. ▲安排一名维护人员在国家法定工作日常驻办公室提供维修服务,并填写驻点工

作记录。

三、服务标准：

1. 所有维护与技术支持工作建立完整的维护与技术支持记录。
2. 负责本项目中的各实现分局、港口监控以及网络故障设备诊断和更换，确保设备正常工作。包括征费电脑、硬盘录像机、网络交换机、摄像头、摄像头电源等设备。
3. 确保港口监控、省局及下市县分别办公网络正常通信，派专人每定时对网络设备进行巡检维护。
4. 对易老化的设备部件定时进行检测，一旦发现老化且无法继续使用的，应及时对其更换、维修。
5. 提供服务信息，每次服务完成后，将服务记录登记在 ITIL 管理系统中；
6. 对设备的运行情况进行实时监控，分析运行情况，及时发现并解决故障。
7. 根据各个系统的设备参数说明，每月检测其各项技术参数是否达标，对不达标的设备及时做更换维修处理。
8. 根据设备部署环境及位置，室内设备每年进行两次现场维护、维护设备每季度至少一次对设备除尘、清洁处理。
9. 局机关电脑维护，包括系统和软件安装、卸载和恢复等，根据要求及时备份重要文件，使用安全可靠、实用的杀毒软件对维护的电脑的系统进行彻底地查毒、杀毒。
10. 局机关电脑硬件的诊断与更换，对有故障的硬件负责诊断，无法继续使用的硬件应及时告知办公室负责人，准备备件更换。
11. 其他办公设备的维护，如打印机、扫描仪等。包括故障诊断，驱动安装等。

四、服务时间、服务地点及方式（履约时间、履约地点及方式）

- 1、服务时间（履约时间）：合同签订后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2、服务地点（履约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交货方式（履约方式）：按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的要求实施

五、付款时间、方式及条件：

1. 合同签订后，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正式有效发票 5 个工作日内，以银行转账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总服务费的 40%；

2. 服务当年 8 月，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正式有效发票 5 个工作日内，以银行转账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总服务费的 50%；服务当年 12 月，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正式有效发票 5 个工作日内，以银行转账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总服务费的 10%。

六、验收方法及标准：按本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国家、地方和行业的相关政策、法规实施。

七、其他

1、安全标准：符合国家、地方和行业的相关政策、法规。

2、项目的实质性要求：按磋商文件要求实施。

3、合同的实质性条款：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4. 法律法规规定的强制性标准：无

5. 供应商必须根据所投服务内容、资质资料编写响应文件。在成交结果公示期间，采购人有权对成交供应商的资质证书等进行核查，如发现与其响应文件中的描述不一，代理机构将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严肃处理。

6. 供应商不能低价恶性竞争，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如成交供应商的报价过低，明显不符合市场价格，则采购人有权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 5% 作为履约保证金，同时预付款比例调整为 0。如成交供应商在实施过程中偷工减料、服务质量怠慢，不按质量要求服务完成项目，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报主管部门严肃处理。

7. 2024 年 1 月 1 日至签订合同之日期间的运维工作已由原运维公司负责，此期间的运维费用由成交的运维单位代为支付（税费双方均摊），支付标准：运维天数/365 天×中标价；本年度运维结束至下一年度运维招标结果确定并签订运维合同前，本年度成交的运维单位应继续做好项目的运维工作，权利义责任务仍执行原合同之约定，所产生的运维费用由下一年度成交的运维单位按照实际运维时间代为支付。（提供承诺函）

八、最高限价：¥720,000.00 元，供应商报价如超过此最高限价的将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B 包采购需求：加油站汽油零售监管系统维护

一、项目背景

当前，海南省交通规费征稽局对汽油征收通行附加费以 1.05 元/升进行征收。通过对加油站汽油零售业务实行信息化管理，逐步加强加油站汽油零售数据的的监控和管理，防止财政收入的流失，提高通行附加费征收率，增加财政收入。同时采用全方位远程控制监管，减少征稽人员的工作强度，提高工作效率，提高管理水平，树立征稽政府部门管理的良好形象，使征稽政府部门成为科学管理的楷模。

根据《海南省电子政务“十一五”发展规划》的要求，我省按照统一规划、分步实施、逐步完善和注重实效的原则，坚持一体化、集约化的思路，实行全省统一的电子政务网络、统一的数据中心、统一的应用支撑平台、统一的公共应用平台、统一的电子政务运营中心和应用服务分级管理的“六统一分”的管理体制，实现“平台上行、服务下移”

加油站汽油零售监管系统一期建设的完成，标志着我局与我各市县分局协同完成对本省成品油零售环节即加油站汽油通行附加费的闭环管理（油库批发环节-油站零售环节）正式迈入全面信息化管理的模式。本系统通过实现我各市县分局定期对所有油站进行的量油任务计划的制定、执行、检查、纠偏，以及对量油结果的汇总、分析、估算、监控等功能，实现了成品油零售环节的纯手工管理向电子化、信息化管理的目标。

本系统完成以下几个方面功能：

- 1、实现各市县分局量油任务计划的制定、执行、检查、纠偏的管理全过程
- 2、实现从各分局量油组采集量油数据，汇总后形成全省加油站汽油零售数据的分析、预警
- 3、实现对各市县分局量油组量油工作量、效率、效果全面的监控
- 4、向省局、各市县分局业务负责人提供管辖范围内加油站汽油零售数据的查阅、分析功能
- 5、将各市县分局量油组的手工报表转换为系统自动生成的报表，减少其工作强度，提升工作效率

本系统采用 RubyOnRails4 + Nginx + Passenger ，数据库采用 MySQL5，操作系统采用 CentOS6 的 BS 架构进行开发、部署。

二、服务范围及要求

（一）系统功能维护

1. 省局、各分局系统用户管理、分组管理、权限管理
 - a. 系统的所有用户在此造册登记，并配于一定的权限；
 - b. 系统用户按分组进行管理、分类，权限与用户分组绑定，系统用户与相应的分组绑定后获得相应的权限。
 - c. 系统用户按照所在（省、分）局、分组进行管理，即每个（省、分）局都有自己的系统管理员以及相应的业务负责人，各（省、分）局系统管理员负责所在（省、分）局内的全权限管理，各（省、分）局业务负责人负责所在（省、分）局的响应的业务管理，如量油组组长、量油组组员等。
 - d. 系统用户登录采用单位名、手机号、密码的方式进行登录，出现密码丢失时候可通过手机短信获得最新重置的密码。
 - e. 系统管理员可对所在（省、分）局的同事账号进行后台重置，重置后的新密码以手机短信的形式发送到同事手机上。
2. 加油站档案信息管理
 - a. 实现对在运营、停运、注销的加油站实行登记管理，是本系统功能的基础功能
 - b. 所有加油站地理位置显示在百度地图上，并通过组合查询的方式进行聚散显示（地图缩小就聚拢成站个数，地图放大就显示具体位置），并提供基于油站编码、名称等关键字的快速查找功能。
 - c. 油站视图提供站基本信息显示外，还提供最新的油站设备及读数等信息的显示，如油罐及最新一次量罐的库存数、油枪及最新一次读数、进油表的表读数等。还提供该油站所有的量油记录时间轴，包含量油时间、量油组组长、量油报告（包含进油、库存、出油数据）及结论（进油正常或异常、出油正常或异常、库存正常或异常）等信息。同时还提供该站相关的操作日志（动态），如修改基本信息以及被修改字段的改前改后值；创建报告；增加或删减油枪、油罐、流量计；油枪、油罐、流量计的读数设置等。还提供该站量油次数、异常次数等信息的排名情况。做好中石化中石油液位仪数据及前置机的维护。
3. 量油报告进度、结果管理：
 - a. 各分局的量油计划在本模块安排，然后由各量油组执行后将报告填写到系统，系统及时跟踪进度并将结果积极反馈给相关业务负责人。同时将异常报告显示出来，供量油组人员跟踪油站异常经营状况。
 - b. 量油计划支持省局发起的专项和各分局的例行两种模式。

c. 省局发起的专项行动，可选择哪些分局参与，以及起止日期。省局发起后，各分局业务负责人负责将各站的量油任务分配给各量油组，各量油组组长负责将本组量油任务分配到具体某一天待执行。

d. 各分局的例行计划主要是日常量油计划的体现，支持起止日期。由各分局业务负责人发起并分配给各量油组，各量油组组长负责将本组量油任务分配到具体某一天待执行。

e. 量油组组员在完成油站量油后将报告录入系统，系统根据计划量油时间和量油时间以及量油时间和录入时间分别推算出起计划执行情况（进度提前、进度适中、进度滞后）作出相应预测（提前或滞后多少日完成）、建议（加快进度）、提醒（逾期未完成）。

f. 省局相关负责人可通过系统浏览全省各分局每天的计划完成情况，并结合实际情况进行鼓励、表扬、督办。

g. 各分局相关负责人可通过系统看到所在分局每天的计划完成情况，并结合实际情况进行鼓励、表扬、督办。

h. 省局、各分局相关负责人可以通过系统查看到已完成的量油报告结论，包括正常、异常等。

i. 量油报告在填写过程中，可随时增加或者删减流量计、油罐、油枪等。新报告在初始化时候默认取最近一次报告的设备作为模板。量油组在填写报告中仅仅需要填写流量计读数、油罐库存、油枪读数，系统会自动结合上期已完成的盘点报告进行计算，最终算出本期进油数、出油数，以及报告结论：进油数是否异常（流量计进油数与缴讫证购油数比较）；库存是否正常；出油是否正常。同时支持随时对报告的调整及修改，修改完成后会自动更新下一期的已完成报告的进油数、出油数，以及报告结论。同时流量计、油罐、油枪还提供与上期比较的功能：本期设备的读数、上期读数、差值；本期累计数、上期累计数、差值。

4. 各分局量油绩效分析：

将各分局的量油报告数量、加油站数量、量油轮数、录单及时性等绩效指标进行排名，便于省局及时督促各分局完成起量油任务；

5. 报表、分析功能：

提供石油石化液位仪库存数据的统计、分析服务。系统一键生成报告，替代原先各分局的手工报表，降低其劳动强度；同时提供相应的图表分析功能；目前提供全省各分

局的月销量估算以及油站的月销量估算；全省各分局的进销存月估算以及油站的进销存月估算报表，并提供重新生成的操作。

（二）外部系统接口

1. 征稽局短信平台接口。

通过调用短信接口向用户发送最新的密码以及相应的业务提醒短信。

2. 百度地图接口

通过百度地图接口，实现油站在地图上的地理位置显示。

（三）设备维护

1. 目前本系统涉及到应用服务器及系统、数据库软件一套；

三、服务标准：

1. 通过加油站汽油零售监管系统系统维护，确保：

1) 相关管理系统安全稳定运行；

2) 业务变化对相关管理系统做相应修改，增强系统的适应性；

3) 对相关管理系统运行中出现 BUG 及时予以修正，加固系统的稳定性。

2. 供应商必须提供详细的运维期内技术支持和服务

1) 整体提供不少于壹年的免费维护，设备按原厂商标准提供维护。

2) 提供一年 5×8 小时上门保修，免费更换全部配件；提供 7×24 小时技术支持和服务，2 小时内作出实质性响应，对重大问题提供现场技术支持，8 小时内到达指定现场。

四、服务时间、服务地点及方式（履约时间、履约地点及方式）

1、服务时间（履约时间）：合同签订后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服务地点（履约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省内相关管理系统涉及地，如省局、各市县分局等

3、交货方式（履约方式）：按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的要求实施

五、付款时间、方式及条件：

1. 合同签订后，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正式有效发票 5 个工作日内，以银行转账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总服务费的 40%；

2. 服务当年 8 月，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正式有效发票 5 个工作日内，以银行转账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总服务费的 50%；服务当年 12 月，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正式有效发票 5 个工作日内，以银行转账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总服务费的 10%。

六、验收方法及标准：按本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国家、地方和行业的相关政策、法规实施。

七、其他

1、安全标准：符合国家、地方和行业的相关政策、法规。

2、项目的实质性要求：按磋商文件要求实施。

3、合同的实质性条款：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4. 法律法规规定的强制性标准：无

5. 供应商必须根据所投服务内容、资质资料编写响应文件。在成交结果公示期间，采购人有权对成交供应商的资质证书等进行核查，如发现与其响应文件中的描述不一，代理机构将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严肃处理。

6. 供应商不能低价恶性竞争，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如成交供应商的报价过低，明显不符合市场价格，则采购人有权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 5%作为履约保证金，同时预付款比例调整为 0。如成交供应商在实施过程中偷工减料、服务质量怠慢，不按质量要求服务完成项目，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报主管部门严肃处理。

7. 2024 年 1 月 1 日至签订合同之日期间的运维工作已由原运维公司负责，此期间的运维费用由成交的运维单位代为支付（税费双方均摊），支付标准：运维天数/365 天×中标价；本年度运维结束至下一年度运维招标结果确定并签订运维合同前，本年度成交的运维单位应继续做好项目的运维工作，权利义责任务仍执行原合同之约定，所产生的运维费用由下一年度成交的运维单位按照实际运维时间代为支付。（提供承诺函）

八、最高限价：¥139, 000. 00 元，供应商报价如超过此最高限价的将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C包采购需求：成品油批发规费清算系统

一、项目背景

海南省交通规费征稽局为了实现汽油通行附加费的统一监管，油库付油过程闭环运行，汽油通行附加费统一结算，建设了成品油批发规费清算系统，目前稳定运行。

成品油批发规费清算系统协同交通规费征收管理系统、油库 IC 卡付油系统共同完成了汽油通行附加费的征收。交通规费征收管理系统负责汽油通行附加费的预征收，油库 IC 卡付油系统负责正确付油，成品油批发规费清算系统完成 IC 卡付油系统付油数据的审核和预收汽油附加费的扣减、汽油进油审批与审核和油库汽油库存管理，实现了油库的进销存统一管理，油库经营及汽油附加费征收的实时监管。

二、服务范围及要求

（一）系统功能维护

成品油批发规费清算系统实现的主要功能：

1. 油库进油管理

油库进油管理的重点是对油库进油流程的审批。审批流程如下：

- a. 征稽单位对油库申请进油的申报单进行审批
- b. 油库根据已审批的申报的数量进油
- c. 征稽单位根据申报数量对卸出量进行验收

▲2. 油库销售管理

油库销售的每一笔汽油必须在成品油批发规费清算系统中通过审核，IC 卡付油系统才能写卡付油。审核包括汽油缴讫证的正确使用，集团加油站汽油通行附加费的扣减，私人加油站汽油通行附加费缴款书的验证，油库库存的检验和扣减，加油站购油资格的审核。

3. 油库库存管理

自动结算油库汽油油料库存数量，制作油库汽油进销存报表。

4. 缴讫证统一管理

汽油缴讫证由规费控制系统中的票据领用和回收模块调拨到港口分局，港口分局领到汽油缴讫证后由成品油批发规费清算系统中的票据领用功能分发到各油库，油库只能使用分发到本油库的汽油缴讫证，油库使用后的缴讫证在规费控制系统中核销。

5. 付油数据核销

付油数据核销除了业务需求外，还起到验证付油数据正确性的作用。在数据发生错

误的情况下，及时进行修正。

▲6. 汽油通行附加费对账

由于汽油通行附加费是先预征，然后在实际发油时再扣减，汽油通行附加费对账完成了汽油批发企业和征稽单位之间对汽油通行附加费结算进一步的核对。

（二）系统对外接口

▲1. 成品油批发规费清算系统和 IC 卡付油系统数据对接接口。

成品油批发规费清算系统提供 Webservice 数据交换接口。成品油批发规费清算系统和油库 IC 卡付油系统通过接口交换数据，控制油库付油流程。目前成品油批发规费清算系统和三个不同厂家的 IC 卡付油系统对接，付油流程控制三家略有不同。如果油库付油系统需要改造，根据成品油批发规费清算系统和付油系统的接口规范，负责油库付油系统建设方进行对接。

▲2. 通行附加费扣减对账数据对接接口

成品油批发规费清算系统每日组织对账数据，通过提供的接口向油库对账子系统中发送，油库对账子系统提供对账界面供油库业务员对账。

▲3. 每日组织对账数据，且推送到对油库账系统中

成品油批发规费清算系统每日组织对账数据，通过提供的接口向油库对账系统中推送。

（三）网络环境维护

1. 目前成品油批发规费清算系统网络结构是由省局节点，油库节点，该网络可以包含联通和电信两种运营商光线传输线路，可以实现其中一种线路故障中断时自动切换到另一种线路。

三、服务标准：

- 1、确保成品油批发规费清算系统安全稳定运行。
- 2、因业务的变化对成品油批发规费清算系统做相应修改，增强系统的适应性。
- 3、系统运行中出现 BUG 及时对成品油批发规费清算系统修正，加固系统的稳定性。
- 4、提供一年 5×8 小时上门保修，免费更换全部配件；提供 7×24 小时技术支持和服务，2 小时内作出实质性响应，对重大问题提供现场技术支持，8 小时内到达指定现场。

四、服务时间、服务地点及方式（履约时间、履约地点及方式）

- 1、服务时间（履约时间）：合同签订后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服务地点（履约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成品油批发规费清算系统运行在海南省 10 个涉汽油的油库中。

3、交货方式（履约方式）：按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的要求实施

五、付款时间、方式及条件：

1. 合同签订后，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正式有效发票 5 个工作日内，以银行转账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总服务费的 40%；

2. 服务当年 8 月，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正式有效发票 5 个工作日内，以银行转账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总服务费的 50%；服务当年 12 月，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正式有效发票 5 个工作日内，以银行转账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总服务费的 10%。

六、验收方法及标准：按本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国家、地方和行业的相关政策、法规实施。

七、其他

1、安全标准：符合国家、地方和行业的相关政策、法规。

2、项目的实质性要求：按磋商文件要求实施。

3、合同的实质性条款：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4. 法律法规规定的强制性标准：无

5. 供应商必须根据所投服务内容、资质资料编写响应文件。在成交结果公示期间，采购人有权对成交供应商的资质证书等进行核查，如发现与其响应文件中的描述不一，代理机构将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严肃处理。

6. 供应商不能低价恶性竞争，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如成交供应商的报价过低，明显不符合市场价格，则采购人有权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 5%作为履约保证金，同时预付款比例调整为 0。如成交供应商在实施过程中偷工减料、服务质量怠慢，不按质量要求服务完成项目，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报主管部门严肃处理。

7. 2024 年 1 月 1 日至签订合同之日期间的运维工作已由原运维公司负责，此期间的运维费用由成交的运维单位代为支付（税费双方均摊），支付标准：运维天数/365 天×中标价；本年度运维结束至下一年度运维招标结果确定并签订运维合同前，本年度成交

的运维单位应继续做好项目的运维工作，权利义务任务仍执行原合同之约定，所产生的运维费用由下一年度成交的运维单位按照实际运维时间代为支付。（提供承诺函）

八、最高限价：¥540,000.00 元，供应商报价如超过此最高限价的将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D 包采购需求：进出岛车辆卡口与 RFID 管理系统维护

一、项目背景

智能卡口系统作为口岸通关监控的重要手段之一，发挥着在进出口车辆监控的重要作用。系统进行车辆现场数据的采集工作，对车辆通关进行快速收费，查验，达到在不影响通关效率、不增加企业负担、不增加工作量的前提下，提高了口岸的查验率和客观公正性。

二、服务范围及要求

本项目服务任务是现有进出岛车辆卡口与 RFID 管理系统日常修改维护，主要工作内容如下：

1. 进出岛车辆卡口

序号	港口名称	地点	服务内容
1	秀英港码头	进出港通道	车辆抓拍设备（海康威视）、车道监控设备（海康威视）、室外 LED 设备、抓拍平台设备等配套硬件和软件。
2	新海港码头	进出港通道及泊位	
3	粤海铁路南港码头征稽 1 站	进出港通道	
4	粤海铁路南港码头征稽 2 站	进出港通道	

2. RFID 管理系统

序号	系统	服务内容	服务要求
1	RFID 信息管理系统	硬件故障处理，网络问题，系统维护等维护需求	日常修改与维护；数据查询和统计；系统问题诊断及错误修正；系统使用咨询及操作指导；系统运行情况的日常监测和问题处理。
2	技术服务	为采购人信息化建设的规划设计咨询提供技术服务和资源保障。	及时响应需求。

三、服务标准：

1、热线支持服务

提供 7*24 小时热线技术支持服务，对维护需求及时响应，提供统一的服务号码，统一的服务跟踪模式及时间记录平台。提供服务呼叫（包括电话、邮件、传真等）的接收、记录、分类；提供服务请求响应并处理各类突发事件；提供服务的升级处理；协调二线工程师解决故障。

2、现场支持服务

提供 7*5 小时现场技术支持服务，对维护请求及时响应，现场响应时间小于 30 分钟，根据故障级别及响应要求，分配二线工程师进行现场技术支持。服务期内，提供驻点服务，每周一次的例行巡检，并出具相应的系统巡检报告，参与每月或者每季度的服务回顾总结会议，并对运维中发现的问题进行跟踪处理，确保各个设备系统稳定运行。

3、远程服务

对于通过现场人员不能解决的故障，如果设备具备提供远程技术支援的能力，在征得采购人同意后，二线工程师通过远程接入手段，登录到故障设备，进行故障诊断，查找故障出现的原因，指导现场维护人员处理故障。

4、24 小时值守服务

遇到重大事件、特殊时期（如两会期间、博鳌会议期间）、节假日及恶劣气象条件（如台风）等情况下，需按采购人要求提供 24 小时现场值守服务。（提供承诺函）

5、维护期外服务

向采购人提供不限时间、不限数量的售后电话支持或 e-mail 支持，帮助迅速有效地解决问题。我局在任意时间都可以得到服务供应商的专业的服务。（提供承诺函）

6、项目维护人员要求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须提交拟派项目组成员名单。成交供应商必须按照响应文件中拟派项目组成员名单成立项目组，且项目组中各成员不得随意更换，如遇特殊情况确需更换，须提前向采购人提出书面申请，并取得采购人同意。若项目组人员不能满足项目工作要求，采购人有权要求成交供应商更换或补充人员。

四、服务时间、服务地点及方式（履约时间、履约地点及方式）

1、服务时间（履约时间）：合同签订后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服务地点（履约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交货方式（履约方式）：按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的要求实施

五、付款时间、方式及条件：

1. 合同签订后，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正式有效发票 5 个工作日内，以银行转账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总服务费的 40%；

2. 服务当年 8 月，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正式有效发票 5 个工作日内，以银行转账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总服务费的 50%；服务当年 12 月，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正式有效发票 5 个工作日内，以银行转账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总服务费的 10%。

六、验收方法及标准：按本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国家、地方和行业的相关政策、法规实施。

七、其他

1、安全标准：符合国家、地方和行业的相关政策、法规。

2、项目的实质性要求：按磋商文件要求实施。

3、合同的实质性条款：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4. 法律法规规定的强制性标准：无

5. 供应商必须根据所投服务内容、资质资料编写响应文件。在成交结果公示期间，采购人有权对成交供应商的资质证书等进行核查，如发现与其响应文件中的描述不一，代理机构将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严肃处理。

6. 供应商不能低价恶性竞争，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如成交供应商的报价过低，明显不符合市场价格，则采购人有权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 5% 作为履约保证金，同时预付款比例调整为 0。如成交供应商在实施过程中偷工减料、服务质量怠慢，不按质量要求服务完成项目，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报主管部门严肃处理。

7. 2024 年 1 月 1 日至签订合同之日期间的运维工作已由原运维公司负责，此期间的运维费用由成交的运维单位代为支付（税费双方均摊），支付标准：运维天数/365 天×中标价；本年度运维结束至下一年度运维招标结果确定并签订运维合同前，本年度成交的运维单位应继续做好项目的运维工作，权利义责任务仍执行原合同之约定，所产生的运维费用由下一年度成交的运维单位按照实际运维时间代为支付。（提供承诺函）

八、最高限价：¥440,000.00 元，供应商报价如超过此最高限价的将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E 包采购需求：征稽专网网络设施维护

一、项目背景

本项目目标是将海南省交通规费征稽局核心信息系统广域骨干网络的相关网络设备进行维护。遵循统筹规划、统一标准、集中实施、分级管理的原则，满足海南省交通规费征稽局到市县分局、全省油库、加油站等的高质量的接入网平台，除了满足各业务应用系统的需要外，还应满足视频、视频会议等网络业务的需要，保证省局，油库，分局、加油站等互联互通，业务系统正常运行。

二、服务范围及要求

（一）专网核心交换机设备维护

1. 需求描述：需求描述：满足征稽系统所有网络范围互联互通的数据交换访问需求。
2. 技术要求：设备能满足大部分核心层网络功能，电口端口要求 1000M 以上，光口端口要求 1000M/100M 以上；具备两块以上的交流电源模块；设备端口采用板卡模式，可以通过额外增加端口板卡来增加端口数量；设备必须具有两块主控引擎，保证设备能正常运行。
3. 维护要求：设备维护必须包括初始健康检查、日常设备定期除尘、设备异响、指示灯异常记录，电话热线支持服务、现场故障处理服务、7*24 小时备件更换保修服务、定期健康检查服务以及维护档案管理服务。

（二）专网核心路由器设备维护

1. 需求描述：满足征稽系统子网和主网之间的路由设置以及数据转发。
2. 技术要求：设备能满足大部分核心层路由功能（路由设置，外网接入，NAT，端口映射，ACL 等），能够快速转发数据，具备灵活的端口平台，具备主控单元，具备主机软件，具备双电源模块；端口要求 10M/100M/1000M。
3. 维护要求：设备维护必须包括初始健康检查、日常设备定期除尘、设备异响、指示灯异常记录，电话热线支持服务、现场故障处理服务、7*24 小时备件更换保修服务、定期健康检查服务以及维护档案管理服务。

（三）专网及内网核心防火墙设备维护

1. 需求描述：满足征稽系统的重要业务系统子网安全接入和保护。
2. 技术要求：核心防火墙将重要服务器群接入保护，能实现病毒防护，安全监控等标准防火墙功能。
3. 维护要求：设备维护必须包括初始健康检查、日常设备定期除尘、设备异响、指

示灯异常记录，电话热线支持服务、现场故障处理服务、7*24 小时备件更换保修服务、定期健康检查服务以及维护档案管理服务。

（四）市县分局节点交换设备以及光端设备维护

1. 需求描述：VPN 线路节点租用同样型号的交换设备，配置相应的光端接入设备；

2. 技术要求：交换设备要求具备 24 个以上电口以及 4 个以上光口，具备标准 3 层交换功能，能划分子网，设置路由；端口转发速率要求 10M/100M/1000M；共 26 台三层交换机以及相应的光端机。

3. 维护要求：设备维护必须包括初始健康检查、日常设备定期除尘、设备异响、指示灯异常记录，电话热线支持服务、现场故障处理服务、7*24 小时备件更换保修服务、定期健康检查服务以及维护档案管理服务。

（五）秀英港、南港及新海港专网交换设备以及光端设备维护

1. 需求描述：秀英港、南港以及新海港码头作为征稽系统中重要的收费单位，需要将本地网络与省局中心网络紧密相连，通过裸光纤承载高带宽高速率的网络数据传输，保证重要的收费单位在办理业务时系统运行流畅。

2. 技术要求：交换设备要求具备 24 个以上电口以及 4 个以上光口，具备标准 3 层交换功能，能划分子网，设置路由；端口转发速率要求 10M/100M/1000M。

3. 维护要求：设备维护必须包括初始健康检查、电话热线支持服务、现场故障处理服务、7*24 小时备件更换保修服务、定期健康检查服务以及维护档案管理服务。

（六）加油站，油库路由设备以及光端设备维护

1. 需求描述：加油站，油库电路节点（加油站，油库）路由器设备租用，配置相应的光端接入设备。

2. 技术要求：路由器设备具备 2 个以上 WAN 口，保证可以对外同时接入 2 条以上的主要线路；具备 4 个以上的 LAN 口，保证满足内网终端的接入；设备满足基本的三层路由功能，可以简单划分 vlan，配置 IP 地址，设置静态路由等以及满足一些高级的路由功能包括 OSPF, 路由优先级等；共需要 9 台路由设备，以及 19 个光端设备。

3. 维护要求：设备维护必须包括初始健康检查、电话热线支持服务、现场故障处理服务、7*24 小时备件更换保修服务、定期健康检查服务以及维护档案管理服务。

（七）无线 AP 设备维护

1. 需求描述：维护保证征稽系统全省分布的 29 个无线 AP 热点设备运行正常。

2. 维护要求：设备维护必须包括初始健康检查、电话热线支持服务、现场故障处理

服务、7*24 备件保修服务、定期健康检查服务以及维护档案管理服务。

（八）移动办公线路配套网卡维护

1. 需求描述：维护保证 VPDN 线路配套的无线网卡使用正常，客户端使用正常，及时解决终端用户上报的问题。

2. 维护需求：网卡对应号码资料档案的清晰记录，保证使用关系清晰，可以及时更换网卡配件；客户端安装简单，使用方便，客户端崩溃后可以及时回复。

（九）安全网管软件以及硬件维护

1. 需求描述：安全网管软件能够监控征稽系统整体网络使用情况，服务器用来承载网管软件。

2. 技术要求：网管软件能实现网络拓扑录入，线路监控，线路中断告警，网络设备配置检测定期保存，安全客户端下发等重要功能。服务器硬件要求 4 核以上 CPU, 4GB 以上内存, 2 个 150G 以上的硬盘，支持 RAID。

3. 维护要求：设备维护必须包括初始健康检查、电话热线支持服务、现场故障处理服务、7*24 备件保修服务、定期健康检查服务以及维护档案管理服务；定期检查 license 是否过期，及时更新。

三、服务标准：

1、项目服务方式

提供 7×24 小时的网络监控、维护和服务，保障用户网络的安全运行。对于采购人网络设备故障，供应商在故障发生后应立即响应。需要现场处理的，在道路畅通无拥塞的情况下，供应商应在 1 小时内响应故障并到达故障现场，4 小时内恢复业务。业务中断四个小时内线路恢复百分比为 95%。

提供 7×24 小时客户响应电话。供应商为用户配备专门客户工程师（提供专门客户工程师名单），作为与采购人沟通的最直接途径，对采购人提供技术业务咨询服务，在采购人出现特大故障时，客户工程师可以用最快的速度调度好资源，最快地修复障碍。

供应商为采购人提供设备运行服务月度、年度报告。

2、项目维护人员要求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须提交拟派项目组成员名单。成交供应商必须按照响应文件中拟派项目组成员名单成立项目组，且项目组中各成员不得随意更换，如遇特殊情况确需更换，须提前向采购人提出书面申请，并取得采购人同意。若项目组人员不能满足项目工作要求，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更换或补充人员。

四、服务时间、服务地点及方式（履约时间、履约地点及方式）

- 1、服务时间（履约时间）：合同签订后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2、服务地点（履约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3、交货方式（履约方式）：按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的要求实施

五、付款时间、方式及条件：

1. 合同签订后，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正式有效发票 5 个工作日内，以银行转账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总服务费的 40%；

2. 服务当年 8 月，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正式有效发票 5 个工作日内，以银行转账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总服务费的 50%；服务当年 12 月，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正式有效发票 5 个工作日内，以银行转账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总服务费的 10%。

六、验收方法及标准：按本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国家、地方和行业的相关政策、法规实施。

七、其他

- 1、安全标准：符合国家、地方和行业的相关政策、法规。
- 2、项目的实质性要求：按磋商文件要求实施。
- 3、合同的实质性条款：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4. 法律法规规定的强制性标准：无
5. 供应商必须根据所投服务内容、资质资料编写响应文件。在成交结果公示期间，采购人有权对成交供应商的资质证书等进行核查，如发现与其响应文件中的描述不一，代理机构将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严肃处理。
6. 供应商不能低价恶性竞争，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如成交供应商的报价过低，明显不符合市场价格，则采购人有权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 5%作为履约保证金，同时预付款比例调整为 0。如成交供应商在实施过程中偷工减料、服务质量怠慢，不按质量要求服务完成项目，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报主管部门严肃处理。
7. 2024 年 1 月 1 日至签订合同之日期间的运维工作已由原运维公司负责，此期间的运维费用由成交的运维单位代为支付（税费双方均摊），支付标准：运维天数/365 天×

中标价；本年度运维结束至下一年度运维招标结果确定并签订运维合同前，本年度成交的运维单位应继续做好项目的运维工作，权利义责任务仍执行原合同之约定，所产生的运维费用由下一年度成交的运维单位按照实际运维时间代为支付。（提供承诺函）

八、最高限价：¥124,000.00 元，供应商报价如超过此最高限价的将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F 包采购需求：小汽车退费系统运维

一、系统功能描述

序号	系统名称	功能	功能描述	备注
1	节假日退费系统	在线退费申请系统	车主在网上（含手机 APP、微信小程序）注册账号，完善个人信息。添加车辆信息，填写申请退费相关信息，提交退费申请，查看退费申请处理情况。	
		窗口退费申请系统	车主在窗口填写申请退费相关信息，提交退费申请表给工作人员，由工作人员进行扫描、录入，完成后车主可登陆网站（手机 APP、微信小程序）查询退费申请处理情况。要求系统方便工作人员录入数据，可导入已有数据然后对数据进行补全录入。	
		退费审核系统	业务人员对退费申请进行审核，统计审核结果，管理注册用户信息和车辆信息。	
		车辆有效性验证系统	退费申请车辆有效性验证、验证数据导回	
		银行数据对账系统	导出银行数据、银行数据对账	
		退费数据管理系统	退费申请车辆数据导出、退费车辆数据查询、退费申请人数据查询、退费申请数据修改	
		统计系统	审核统计、录入情况统计、网站申请统计	

二、服务范围及要求

序号	产品名称	功能、技术要求	数量	单位
一	硬件维护服务			
1	车辆退费服务器	1、设备报修和技术服务 2、热线、远程技术支持 3、操作系统重新安装与调试	1	台
二	应用系统维护服务			

1	节假日退费系统	1、热线、远程技术支持 2、补丁更新服务 3、系统维护，包括系统故障解决 注：以上为5×8小时服务，4小时响应并到达用户现场	1	项
三	数据库及应用软件维护服务			
1	节假日退费系统数据库 Oracle	1、热线、远程技术支持 2、系统软件故障解决 3、推荐系统补丁更新	1	套
2	节假日退费系统应用服务器软件 Tomcat	4、性能调优、优化 注：以上为5×8小时服务，2小时响应并到达用户现场	1	套
四	其他上门服务			
1	日常上门服务	7×24小时服务，1小时响应、上门，包括日常操作培训指导。		
2	巡检服务	节假日退费系统巡检，每月1次，1年12次	12	次
3	备份服务	节假日退费系统备份，每月1次，1年12次	12	次

三、服务标准：

1、项目服务方式

提供一年5×8小时上门保修 提供7×24小时日常技术支持和服务，8小时内作出实质性响应，对重大问题提供现场技术支持，24小时内到达指定现场。

维护单位现场维护人员应做好系统运行情况检查记录。系统运行情况检查记录内容包括检查日期、检查内容、检查人、检查结果、处理情况等；使用咨询记录内容包括受理日期、问题描述、申请人、受理人、原因分析及解决方法、处理结果、处理人员等。

2、项目维护人员要求

投标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须提交拟派项目组成员名单。成交供应商必须按照响应文

件中拟派项目组名单成立项目组，且项目组中各成员不得随意更换，如遇特殊情况确需更换，须提前向采购人提出书面申请，并取得采购人同意。若项目组人员不能满足项目工作要求，采购人有权要求成交供应商更换或补充人员。

四、服务时间、服务地点及方式（履约时间、履约地点及方式）

- 1、服务时间（履约时间）：合同签订后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2、服务地点（履约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3、交货方式（履约方式）：按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的要求实施

五、付款时间、方式及条件：

1. 合同签订后，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正式有效发票 5 个工作日内，以银行转账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总服务费的 40%；

2. 服务当年 8 月，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正式有效发票 5 个工作日内，以银行转账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总服务费的 50%；服务当年 12 月，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正式有效发票 5 个工作日内，以银行转账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总服务费的 10%。

六、验收方法及标准：按本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国家、地方和行业的相关政策、法规实施。

七、其他

1、安全标准：符合国家、地方和行业的相关政策、法规。

2、项目的实质性要求：按磋商文件要求实施。

3、合同的实质性条款：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4. 法律法规规定的强制性标准：无

5. 供应商必须根据所投服务内容、资质资料编写响应文件。在成交结果公示期间，采购人有权对成交供应商的资质证书等进行核查，如发现与其响应文件中的描述不一，代理机构将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严肃处理。

6. 供应商不能低价恶性竞争，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如成交供应商的报价过低，明显不符合市场价格，则采购人有权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 5% 作为履约保证金，同时预付款比例调整为 0。如成交供应商在实施过程中偷工减料、服务质量怠慢，不按质量要求服

务完成项目，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报主管部门严肃处理。

7. 2024年1月1日至签订合同之日期间的运维工作已由原运维公司负责，此期间的运维费用由成交的运维单位代为支付（税费双方均摊），支付标准：运维天数/365天×中标价；本年度运维结束至下一年度运维招标结果确定并签订运维合同前，本年度成交的运维单位应继续做好项目的运维工作，权利义务仍执行原合同之约定，所产生的运维费用由下一年度成交的运维单位按照实际运维时间代为支付。（提供承诺函）

八、最高限价：¥114,000.00元，供应商报价如超过此最高限价的将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G 包采购需求：新规费管理系统运维

一、系统功能描述

序号	功能	功能描述	备注
1	系统功能	1) 帐号权限管理 2) 业务参数设置 3) 车辆信息管理 4) 征费业务管理 A、柴油附加费征费 B、汽油附加费征费 C、燃气附加费征费 D、节假日小客车退费审核 E、收费业务核算 5) 油站（库）管理 A、油站（库）信息管理 B、加油站进销存管理 6) 行政处罚管理 7) 票证卡管理 8) 定制财务报表 9) 综合查询与统计 10) 用户个性化设置	
2	外部系统接口实现	1) 港口码头进出岛监控识别系统接口 2) 港务部门过磅售票 IC 卡数据交换系统接口 3) 油库进销存管理系统接口 4) 银联 POS 对账清算系统接口 5) 数据整合平台接口 6) 短信平台接口 7) 银联网上办理缴费业务系统接口 8) 移动稽查查询接口 9) 危险品车辆、客运车辆 GPS 系统接口	

		10) 重大节假日小型客车退费系统接口	
--	--	---------------------	--

二、服务范围及要求

序号	产品名称	参考品牌、功能、技术要求	数量	单位	说明
一	应用系统维护服务				
1	新规费管理系统	1、热线、远程技术支持 2、补丁更新服务 3、系统维护，包括系统故障解决 注：以上为5×8小时服务，2小时内响应、4小时内到达用户现场	1	项	
二	数据库及应用软件维护服务				
1	新规费管理系统 数据库 SQLServer	1、热线、远程技术支持 2、系统软件故障解决 3、推荐系统补丁更新	1	套	
2	新规费管理系统 应用服务器软件 IIS	4、性能调优、优化 注：以上为5×8小时服务，4小时响应并到达用户现场	1	套	
三	其他上门服务				
1	日常上门服务	7×24小时服务，2小时内响应、4小时内到达用户现场，包括日常操作培训指导。	1	项	
2	巡检服务	新征费管理系统巡检，每月1次，1年12次	12	次	
3	备份服务	新征费管理系统备份，每月1次，1年12次	12	次	

三、服务标准：

1、项目服务方式

提供一年提供7×24小时日常技术支持和服务，2小时内作出实质性响应，对重大问题需提供现场技术支持，海口市内4小时内到达指定现场，市县24小时内达到现场。

维护单位现场维护人员应做好系统运行情况检查记录。系统运行情况检查记录内容包括检查日期、检查内容、检查人、检查结果、处理情况等；使用咨询记录内容包括受理日期、问题描述、申请人、受理人、原因分析及解决方法、处理结果、处理人员等。

2、项目维护人员要求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须提交拟派项目组成员名单。成交供应商必须按照响应文件中拟派项目组成员名单成立项目组，且项目组中各成员不得随意更换，如遇特殊情况确需更换，须提前向采购人提出书面申请，并取得采购人同意。若项目组人员不能满足项目工作要求，采购人有权要求成交供应商更换或补充人员。

四、服务时间、服务地点及方式（履约时间、履约地点及方式）

1、服务时间（履约时间）：合同签订后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服务地点（履约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交货方式（履约方式）：按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的要求实施

五、付款时间、方式及条件：

1. 合同签订后，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正式有效发票 5 个工作日内，以银行转账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总服务费的 40%；

2. 服务当年 8 月，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正式有效发票 5 个工作日内，以银行转账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总服务费的 50%；服务当年 12 月，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正式有效发票 5 个工作日内，以银行转账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总服务费的 10%。

六、验收方法及标准：按本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国家、地方和行业的相关政策、法规实施。

七、其他

1、安全标准：符合国家、地方和行业的相关政策、法规。

2、项目的实质性要求：按磋商文件要求实施。

3、合同的实质性条款：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4. 法律法规规定的强制性标准：无

5. 供应商必须根据所投服务内容、资质资料编写响应文件。在成交结果公示期间，采购人有权对成交供应商的资质证书等进行核查，如发现与其响应文件中的描述不一，代理机构将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严肃处理。

6. 供应商不能低价恶性竞争，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

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如成交供应商的报价过低，明显不符合市场价格，则采购人有权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 5%作为履约保证金，同时预付款比例调整为 0。如成交供应商在实施过程中偷工减料、服务质量怠慢，不按质量要求服务完成项目，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报主管部门严肃处理。

7. 2024 年 1 月 1 日至签订合同之日期间的运维工作已由原运维公司负责，此期间的运维费用由成交的运维单位代为支付（税费双方均摊），支付标准：运维天数/365 天×中标价；本年度运维结束至下一年度运维招标结果确定并签订运维合同前，本年度成交的运维单位应继续做好项目的运维工作，权利义责任务仍执行原合同之约定，所产生的运维费用由下一年度成交的运维单位按照实际运维时间代为支付。（提供承诺函）

八、最高限价：¥268, 000. 00 元，供应商报价如超过此最高限价的将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第五章 合同文本

(仅供参考，具体的合同条款由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在合同中约定)

甲方（采购人）：_____

乙方（成交供应商）：_____

甲乙双方根据 年 月 日 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招标结果和有关招、响应文件的要求，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以下合同：

一、标的、数量及金额等

序号	合同标的名称	数量	质量	单价	合计（元）	备注
1						
2						
...						
合同总额		(小写)：¥				
		(大写)：人民币				

二、履约时间、方式、地点、包装方式、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1. 履约时间及方式：_____。

2. 履约地点：_____。

3. 包装方式：_____。

4. 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_____。

三、付款方式、付款时间

1. 付款方式：_____。

2. 付款时间：_____。

四、验收

1. 验收方式：_____。

2. 验收标准：_____。

五、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质量、拟投入人员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由乙方负责按照原竞争性磋商文件、更正公告内容和质疑答疑文件、响应文件、中标通知书等实质性内容重新免费提供该项目服务内容。

2. 每推迟一天按总价的 1% 罚款。

3. 甲方逾期付款的，每日应向乙方偿付合同总额的千分之五作为违约金。

4. 甲方违反合同规定的，应当承担由此对乙方造成的损失。

六、解决争议的办法

合同实施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友好协商不能解决，作如下___处理：

- (1)、申请仲裁。仲裁机构为海南仲裁委员会。
- (2)、提起诉讼。诉讼地点为采购人所在地。

七、不可抗力

1. 不可抗力事故系指买卖双方在缔结合同时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故。受阻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用电报、传真或电话通知对方，并于事故发生后 14 个日历日内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用专人递交、特快专递或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

2. 签约双方任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经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八、监督和管理

甲乙双方均应自觉配合监督管理部门对合同履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提供有关资料。

九、无效合同

甲乙双方如因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有关政府采购规定，合同无效的，责任由过错方承担。

十、合同备案

本合同一式___份，中文书写。甲方___份、乙方___份，采购代理机构壹份。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

地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电话：

电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采购代理机构：_____（盖章）

第六章 响应文件的格式

一、商务技术响应文件

附件1. 竞争性磋商响应函

附件2. 供应商应当提供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附件3. 供应商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附件4. 技术、商务响应偏离表

附件5.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资料（格式自拟）

附件6. 项目实施方案

二、报价文件

附件7. 第一次磋商报价表（格式）

附件8. 磋商分项报价表

附件9. 供应商认为需提供其他资料

附件10. 最后磋商报价

附件11. 最后磋商分项报价表（线下提供）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商务技术响应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供应商名称（加盖单位公章）：_____

附件 1、竞争性磋商响应函

致：（采购人）

_____（供应商单位全称）授权_____（全权代表姓名）_____（职务、职称）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竞争性磋商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磋商。为此，我方声明如下：

1. 同意并接受本磋商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本磋商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本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2. 投标有效期为递交响应文件之日起 90 天，成交供应商投标有效期延至合同签订之日。

3. 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本磋商文件及其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如果有的话)。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本磋商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所提出的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4. 我方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5. 我方承诺在本次磋商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都是真实、准确、完整、合法的，如果未达到上述要求，我公司同意按照无效响应处理，如果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我公司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6. 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委会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成交资格。

7. 如果我方投标被接受，则至合同履行完成和质量保证期满为止，本响应文件保持有效。

8. 我公司承诺，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都是真实、准确、完整、合法的，如果未达到上述要求，我公司同意按照无效响应处理，如果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我公司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9. 我方承诺如若被评为成交供应商，同意向海南鸣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支付采购代理服务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附件 2 供应商应当提供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供应商须为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中小企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单位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供应商是事业单位的，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的，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供应商是自然人的，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只有中国公民才能以自然人的身份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如供应商是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行业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分支机构可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采购文件中涉及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相关证明材料的，提供分支机构“负责人”的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提供的资料须是复印件加盖公章；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承诺函）；
5.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承诺函）；
6.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
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
8.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承诺函）。

表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二代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_____（单位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表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注册于_____（地址）的_____（授权单位名称），法人代表为_____（法人代表姓名、职务）。现授权委托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为本单位的合法代理人，并将以本单位名义参加海南鸣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的系统维护服务（项目编号：HNMJ-2024017）、（包号）采购活动。代理人（被授权人）在本项目投标活动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有关事宜，我单位均予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权，特此委托。

附：代理人（被授权人）二代身份证复印件

代理人（被授权人）情况：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联系地址：_____

邮编：_____电话：_____传真：_____

身份证号：_____

供应商（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授权日期：_____

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注：响应文件由代理人（被授权人）签署的，须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表 3 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_____

我单位参与系统维护服务（项目编号：HNMJ-2024017）、（包号）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现承诺如下：

1. 我单位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2. 我单位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我单位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我单位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 我单位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6. 同意此承诺书函随成交公告一并公示，接受社会各界监督。

若我单位承诺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承诺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

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3 供应商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业主名称	完成情况	合同金额	签订日期	联系方式	备注

注：业绩表中所列项目业绩应写明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并根据评审标准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供应商盖公章。

附件 4 技术、商务响应偏离表

技术响应偏离表（格式）

(A包、B包、C包、E包)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序号	磋商文件服务范围及要求	响应文件服务范围及要求 响应	正偏离/响应/负偏离	说明

注：1、供应商应对第四章采购需求中第二条条文要求进行逐条响应。

2、偏离表中必须注明所投服务的实际响应情况，不得仅以“满足”或“不满足”应答。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技术响应偏离表（格式）

（D包、F包、G包）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序号	磋商文件服务范围及 要求	响应文件服务范围及要求 响应	正偏离/响应/负偏离	说明

注：1、供应商应对第四章采购需求中第二条条文要求进行逐条响应，不得负偏离，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

2、偏离表中必须注明所投服务的实际响应情况，不得仅以“满足”或“不满足”应答。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商务响应偏离表（格式）

（A包、B包、C包、D包、E包、F包、G包）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磋商文件商务要求	响应文件商务响应	正偏离/响应/负偏离	说明

注：1、供应商应对第四章采购需求中第三至第七条文进行逐条响应，不得负偏离，并且不得仅以“满足”或“不满足”应答，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5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资料（格式自拟）

附件 6 项目实施方案

根据项目要求、评审标准、国家及行业要求、自身情况提供方案。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7 售后服务方案

根据项目要求、国家及行业要求、自身情况提供方案。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报价文件)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供应商名称（加盖单位公章）：_____

附件 8 第一次磋商报价表（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磋商报价总计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服务时间	
备注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 ____日



附件 9 磋商分项报价表

供应商根据项目情况和自身情况列明各分项价格，要求各分项价格之和等于磋商一览表中的投标报价。各分项价格要求完整无漏项，完全包括完成与本项目有关的一切费用，否则视同免费提供。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10 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附件 11 最后磋商报价

（磋商结束后于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远程开标大厅响应
报价）

附件 12 最后磋商分项报价表

供应商根据项目情况和自身情况列明各分项价格，要求各分项价格之和等于磋商一览表中的投标报价。各分项价格要求完整无漏项，完全包括完成与本项目有关的一切费用，否则视同免费提供。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线下提供

第七章 评审办法和程序

一、评审办法

1、评审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2、综合评分法评审步骤：先进行初步评审，再进行技术、商务的详细评审。只有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才能进入详细的评审。

二、初步评审

1. 开标结束后，磋商小组根据“初步评审表”对响应文件的资格性和符合性进行评审，只有对“初步评审表”（附表1）所列各项作出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才能通过初步评审。对是否实质性响应本磋商文件的要求有争议的响应文件内容，磋商小组将以记名方式表决，得票超过半数的供应商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将被淘汰。有以下情况的将不能通过初步评审：

- 供应商未能满足供应商资格要求的；
- 供应商未提交法人授权委托书的；
-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服务时间不满足要求的；
- 响应文件未按本磋商文件规定要求填写投标内容及签名盖章的；
- 磋商报价不是固定价或者磋商报价不是唯一的；
- 不符合本磋商文件规定的其它条件。

2. 判断响应文件的响应与否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3. 磋商小组在初审中，对算术错误的修正原则如下：

(1) 第一次磋商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第一次磋商报价表为准

(2) 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4)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5) 若供应商不同意以上修正，响应文件将视为无效。

三、详细评审

1. 磋商小组根据评审办法对通过初步评审的响应文件进行详细评审，并进行技术和

商务的评审打分。

2.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3. 技术、商务评分：具体评审的内容详见（附表3）；

4.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将通过初步评审的所有供应商的磋商报价，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价格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磋商报价得分} = (\text{磋商基准价} / \text{最后磋商报价}) \times \text{价格权值} \times 100$$

在评审过程中，不得去掉最后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备注：①若供应商享受政策优惠条件，最后磋商报价=享受政策优惠条件价格扣除后的最后磋商价格；②若供应商未享受政策优惠条件，最后磋商报价=最后磋商价格

5. 技术、商务及价格权重分配

评估因素	技术、商务	价格
权重	90%	10%

6. 综合评分及其统计：按照评审程序、评分标准以及分值分配的规定，磋商小组成员分别就各个供应商的技术、商务状况，其对本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各供应商的得分，得分与磋商报价分相加得出综合得分。综合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第一成交候选供应商，综合得分次高的供应商为第二成交候选供应商，以此类推。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最后磋商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和最后磋商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由优至劣顺序排列。

7. 磋商小组应在评审报告中注明不通过或投标无效的具体原因。除价格评审外，其他评审扣分的，评审专家应在评审报告中注明扣分分值、扣分理由和依据。除客观评审项外，针对同一供应商的同一评审项，评审专家的评分分值偏离幅度不得超过该评审项平均分值的30%。

备注：涉及资格符合性（初步审查）及综合评分（技术商务评分）内容评审时，如供应商发生名称或法定代表人变更的，附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或工商部门）出具的变更材料，视同认可、有效。

附表 1

初步审查表

(A包、B包、C包、D包、E包、F包、G包)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审查项	审查标准	供应商
1	供应商的资格	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2	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是否符合本磋商文件的签署要求且内容完整无缺漏	
3	投标有效期	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4	服务时间	是否满足本磋商文件要求	
5	响应报价	响应报价是否唯一	
6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是否满足本磋商文件要求	
7	设备雷同性检查	是否满足上传投标文件设备中的CPUID、硬盘序列号、物理网卡(MAC地址)不存在两项及以上相同的情形	
8	其它	是否无其它无效响应文件认定条件	
结论			

-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通过初步评审。

竞争性磋商小组：

附表 2

A 包技术、商务评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评审项	评审标准	分值
一	商务评审		
1	服务要求响应	对采购需求中的“服务范围及要求”进行响应，其中带“▲”的为关键指标，负偏离每项扣 1 分；其他为一般指标，负偏离每项扣 0.5 分。 备注：参数前方标注阿拉伯数字（1.2.3. . . .）的为一项指标，如一项指标下有多个子项，其中任意子项负偏离则该项指标按上述要求扣分。	29
2	项目经验	供应商 2020 年至今有信息化服务类案例，每提供 1 个得 5 分，最高 10 分（提供合同复印件关键页加盖公章）	10
二	技术评审		
3	项目实施服务方案	<p>供应商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提供的项目实施服务方案，包含但不限于：</p> <p>①满足用户的需求度；②人员安排；③实施组织方案；④服务措施；⑤运维的重点难点分析。</p> <p>上述小项方案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内容完整合理满足采购需求要求的每项得 3 分。存在一般缺陷：方案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内容有缺失，但不影响项目的实施，每存在一项缺陷扣 0.6 分。未提供或存在重大缺陷的小项方案不得分（重大缺陷是指方案凭空编造、与采购项目和采购需求无关，无法指导项目实施）。</p>	15

4	业务故障处理和应急方案	<p>供应商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提供的业务故障处理和应急方案，包含但不限于：</p> <p>①基本业务故障分类；②故障分析和定位；③应急处置方案。</p> <p>上述小项方案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内容完整合理满足采购需求要求的每项得4分。存在一般缺陷：方案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内容有缺失，但不影响项目的实施，每存在一项缺陷扣0.8分。未提供或存在重大缺陷的小项方案不得分（重大缺陷是指方案凭空编造、与采购项目和采购需求无关，无法指导项目实施）。</p>	12
5	服务保障机制方案	<p>供应商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提供的服务保障机制方案，包含但不限于：</p> <p>①服务体系；②机构配置；③责任机制；④工作流程</p> <p>上述小项方案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内容完整合理满足采购需求要求的每项得3分。存在一般缺陷：方案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内容有缺失，但不影响项目的实施，每存在一项缺陷扣0.6分。未提供或存在重大缺陷的小项方案不得分（重大缺陷是指方案凭空编造、与采购项目和采购需求无关，无法指导项目实施）。</p>	12
6	服务承诺	<p>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提供的服务承诺，包含但不限于：</p> <p>①响应时间及解决问题时间；②服务质量保证范围；③服务质量保证措施；④服务期内及服务期外服务承诺。</p> <p>上述小项方案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内容完整合理满足采购需求要求的每项得3分。存在一般缺陷：方案</p>	12

		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内容有缺失，但不影响项目的实施，每存在一项缺陷扣 0.6 分。未提供或存在重大缺陷的小项方案不得分（重大缺陷是指方案凭空编造、与采购项目和采购需求无关，无法指导项目实施）。	
三	价格评审		
7	价格分	<p>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最后磋商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供应商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最后磋商报价) × 价格权值 × 100</p> <p>注：在评标过程中，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初步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p> <p>备注：①若供应商享受政策优惠条件，最后磋商报价=享受政策优惠条件价格扣除后的投标价格；②若供应商未享受政策优惠条件，最后磋商报价=投标价格</p>	10
合计			100

B 包技术、商务评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评审项	评审标准	分值
一	商务评审		
1	服务要求响应	对采购需求中的“服务范围及要求”进行响应，每项指标负偏离扣 2 分。 备注：参数前方标注阿拉伯数字（1.2.3. . . .）的为一项指标，如一项指标下有多个子项，其中任意子项负偏离则该项指标按上述要求扣分。	16
2	拟投入维护人员配置团队	提供拟投入维护人员配置团队，且维护人员人数每提供 1 人得 1 分，满分 5 分。（提供人员名单及在本单位缴纳 2023 年 1 月至今连续 3 个月社保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5
3	项目经验	供应商 2020 年至今有信息化服务类案例，每提供 1 个得 5 分，最高 10 分（提供合同复印件关键页加盖公章）	10
二	技术评审		
4	项目实施服务方案	<p>供应商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提供的项目实施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p> <p>①满足用户的需求度；②人员安排；③实施组织方案；④服务措施；</p> <p>上述小项方案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内容完整合理满足采购需求要求的每项得 3.5 分。存在一般缺陷：方案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内容有缺失，但不影响项目的实施，每存在一项缺陷扣 0.7 分。未提供或存在重大缺陷的小项方案不得分（重大缺陷是指方案凭空编造、与采购项目和采购需求无关，无法指导项目实施）。</p>	14

5	服务保障机制方案	<p>供应商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提供的服务保障机制方案，包括但不限于：</p> <p>①服务体系；②机构配置；③责任机制；④工作流程</p> <p>上述小项方案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内容完整合理满足采购需求要求的每项得 3.5 分。存在一般缺陷：方案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内容有缺失，但不影响项目的实施，每存在一项缺陷扣 0.7 分。未提供或存在重大缺陷的小项方案不得分（重大缺陷是指方案凭空编造、与采购项目和采购需求无关，无法指导项目实施）。</p>	14
6	测试、验收标准和实施方法	<p>供应商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提供的测试、验收标准和实施方法，包括但不限于：</p> <p>①项目验收标准；②验收依据；③验收实施方法；④验收单样本。</p> <p>上述小项方案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内容完整合理满足采购需求要求的每项得 3 分。存在一般缺陷：方案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内容有缺失，但不影响项目的实施，每存在一项缺陷扣 0.6 分。未提供或存在重大缺陷的小项方案不得分（重大缺陷是指方案凭空编造、与采购项目和采购需求无关，无法指导项目实施）。</p>	12
7	业务故障处理和应急方案	<p>供应商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提供的业务故障处理和应急方案，包括但不限于：</p> <p>①基本业务故障分类；②故障分析和定位；③应急处置方案。</p> <p>上述小项方案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内容完整合理满足采购需求要求的每项得 4 分。存在一般缺陷：方案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内容有缺失，但不</p>	12

		影响项目的实施，每存在一项缺陷扣 0.8 分。未提供或存在重大缺陷的小项方案不得分（重大缺陷是指方案凭空编造、与采购项目和采购需求无关，无法指导项目实施）。	
8	应急预案	<p>供应商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提供的应急预案，包括但不限于：</p> <p>①突发情况应急预案；②安全事故预防；</p> <p>上述小项方案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内容完整合理满足采购需求要求的每项得 3.5 分。存在一般缺陷：方案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内容有缺失，但不影响项目的实施，每存在一项缺陷扣 0.6 分。未提供或存在重大缺陷的小项方案不得分（重大缺陷是指方案凭空编造、与采购项目和采购需求无关，无法指导项目实施）</p>	7
三	价格评审		
9	价格分	<p>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最后磋商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供应商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最后磋商报价) × 价格权值 × 100</p> <p>注：在评标过程中，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初步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p> <p>备注：①若供应商享受政策优惠条件，最后磋商报价=享受政策优惠条件价格扣除后的投标价格；②若供应商未享受政策优惠条件，最后磋商报价=投标价格</p>	10
合计			100

C包技术、商务评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评审项	评审标准	分值
一	商务评审		
1	服务要求响应	对采购需求中的“服务范围及要求”进行响应，其中带“▲”的为关键指标，负偏离每项扣3分；其他为一般指标，负偏离每项扣1分。 备注：参数前方标注阿拉伯数字（1.2.3. . . .）的为一项指标，如一项指标下有多个子项，其中任意子项负偏离则该项指标按上述要求扣分。	20
2	项目经验	供应商2020年至今有信息化服务类案例，每提供1个得5分，最高10分（提供合同复印件关键页加盖公章）	10
二	技术评审		
3	项目实施服务方案	<p>供应商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提供的项目实施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p> <p>①满足用户的需求度；②人员安排；③实施组织方案；④服务措施。</p> <p>上述小项方案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内容完整合理满足采购需求要求的每项得4分。存在一般缺陷：方案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内容有缺失，但不影响项目的实施，每存在一项缺陷扣0.8分。未提供或存在重大缺陷的小项方案不得分（重大缺陷是指方案凭空编造、与采购项目和采购需求无关，无法指导项目实施）。</p>	16
4	业务故障处理和应急方案	<p>供应商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提供的业务故障处理和应急方案，包括但不限于：</p> <p>①基本业务故障分类；②故障分析和定位；③应</p>	12

		<p>急处置方案。</p> <p>上述小项方案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内容完整合理满足采购需求要求的每项得 4 分。存在一般缺陷：方案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内容有缺失，但不影响项目的实施，每存在一项缺陷扣 0.8 分。未提供或存在重大缺陷的小项方案不得分（重大缺陷是指方案凭空编造、与采购项目和采购需求无关，无法指导项目实施）。</p>	
5	服务保障机制方案	<p>供应商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提供的服务保障机制方案，包括但不限于：</p> <p>①服务体系；②机构配置；③责任机制；④工作流程</p> <p>上述小项方案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内容完整合理满足采购需求要求的每项得 4 分。存在一般缺陷：方案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内容有缺失，但不影响项目的实施，每存在一项缺陷扣 0.8 分。未提供或存在重大缺陷的小项方案不得分（重大缺陷是指方案凭空编造、与采购项目和采购需求无关，无法指导项目实施）。</p>	16
6	服务承诺	<p>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提供的服务承诺，包括但不限于：</p> <p>①响应时间及解决问题时间；②服务质量保证范围；③服务质量保证措施；④服务期内及服务期外服务承诺。</p> <p>上述小项方案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内容完整合理满足采购需求要求的每项得 4 分。存在一般缺陷：方案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内容有缺失，但不影响项目的实施，每存在一项缺陷扣 0.8 分。未提供或存在重大缺陷的小项方案不得分（重大缺陷是指方</p>	16

		案凭空编造、与采购项目和采购需求无关，无法指导项目实施）。	
三	价格评审		
7	价格分	<p>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最后磋商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供应商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最后磋商报价) × 价格权值 × 100</p> <p>注：在评标过程中，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初步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p> <p>备注：①若供应商享受政策优惠条件，最后磋商报价=享受政策优惠条件价格扣除后的投标价格；②若供应商未享受政策优惠条件，最后磋商报价=投标价格</p>	10
合计			100

D包技术、商务评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评审项	评分标准	分值
一	商务评审		
1	拟投入维护人员配置团队	提供拟投入维护人员配置团队，且维护人员人数每提供1人得1分，满分5分。（提供人员名单及在本单位缴纳2023年1月至今连续3个月社保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5
2	产品厂商授权服务要求	1. 主要厂商（车辆抓拍设备、车道监控设备）针对本次招标项目的服务授权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厂商公章或投标专用章	2.5
		2. 主要厂商（车辆抓拍设备、车道监控设备）针对本次招标项目的售后服务承诺书复印件并加盖厂商公章或投标专用章	2.5
3	项目经验	供应商2020年至今有信息化服务类案例，每提供1个得5分，最高10分（提供合同复印件关键页加盖公章）	10
二	技术评审		
4	项目实施服务方案	<p>供应商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提供的项目实施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p> <p>①项目难易点分析及合理建议解决方案；②人员安全管理；③系统安全管理；④实施组织方案；</p> <p>上述小项方案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内容完整合理满足采购需求要求的每项得5分。存在一般缺陷：方案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内容有缺失，但不影响项目的实施，每存在一项缺陷扣1分。未提供或存在重大缺陷的小项方案不得分（重大缺陷是指方案</p>	20

		凭空编造、与采购项目和采购需求无关，无法指导项目实施）。	
5	业务故障处理和应急方案	<p>供应商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提供的业务故障处理和应急方案，包含但不限于：</p> <p>①日常维护流程及故障处理流程；②安全隐患排查；③突发事件应急措施；④应急服务及预案。</p> <p>上述小项方案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内容完整合理满足采购需求要求的每项得 5 分。存在一般缺陷：方案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内容有缺失，但不影响项目的实施，每存在一项缺陷扣 1 分。未提供或存在重大缺陷的小项方案不得分（重大缺陷是指方案凭空编造、与采购项目和采购需求无关，无法指导项目实施）。</p>	20
6	质量保证方案	<p>供应商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提供的质量保证方案，包含但不限于：</p> <p>①服务制度及服务绩效考核；②运维技术手段及工具；③服务响应时效。</p> <p>上述小项方案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内容完整合理满足采购需求要求的每项得 5 分。存在一般缺陷：方案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内容有缺失，但不影响项目的实施，每存在一项缺陷扣 1 分。未提供或存在重大缺陷的小项方案不得分（重大缺陷是指方案凭空编造、与采购项目和采购需求无关，无法指导项目实施）。</p>	15
7	配备人员管理方案	<p>供应商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提供的配备人员管理方案，包含但不限于：</p> <p>①服务团队分工及岗位职责；②服务人员调配/替换/增派。</p> <p>上述小项方案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内容完整合理满</p>	10

		足采购需求要求的每项得 5 分。存在一般缺陷：方案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内容有缺失，但不影响项目的实施，每存在一项缺陷扣 1 分。未提供或存在重大缺陷的小项方案不得分（重大缺陷是指方案凭空编造、与采购项目和采购需求无关，无法指导项目实施）。	
8	保密措施	<p>供应商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提供的保密措施，包含但不限于：</p> <p>①人员保密管理；②载体保密管理。</p> <p>上述小项方案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内容完整合理满足采购需求要求的每项得 2.5 分。存在一般缺陷：方案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内容有缺失，但不影响项目的实施，每存在一项缺陷扣 0.5 分。未提供或存在重大缺陷的小项方案不得分（重大缺陷是指方案凭空编造、与采购项目和采购需求无关，无法指导项目实施）。</p>	5
三	价格评审		
9	价格分	<p>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最后磋商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供应商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最后磋商报价) × 价格权值 × 100</p> <p>注：在评标过程中，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初步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p> <p>备注：①若供应商享受政策优惠条件，最后磋商报价=享受政策优惠条件价格扣除后的投标价格；②若供</p>	10

		应商未享受政策优惠条件，最后磋商报价=投标价格	
合计			100

E 包技术、商务评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评审项	评审标准	分值
一	商务评审		
1	服务要求响应	对采购需求中的“服务范围及要求”进行响应，每项指标负偏离扣1分。 备注：参数前方标注阿拉伯数字（1.2.3. . . .）的为 一项指标，如一项指标下有多个子项，其中任意子项负 偏离则该项指标按上述要求扣分。	25
2	项目经验	供应商 2020 年至今有信息化服务类案例，每提供 1 个得 5 分，最高 10 分（提供合同复印件关键页加盖公章）	10
3	拟投入维护人 员配置团队	提供拟投入维护人员配置团队，且维护人员人数每提供 1 人得 1 分，满分 5 分。（提供人员名单及在本单位缴纳 2023 年 1 月至今连续 3 个月社保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5
二	技术评审		
4	项目实施服务 方案	<p>供应商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提供的项目实施服务 方案，包括但不限于：</p> <p>①满足用户的需求度；②实施组织方案；③服务措 施；④服务质量。</p> <p>上述小项方案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内容完整合理满足 采购需求要求的每项得 2.5 分。存在一般缺陷：方案内 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内容有缺失，但不影响 项目的实施，每存在一项缺陷扣 0.5 分。未提供或存在 重大缺陷的小项方案不得分（重大缺陷是指方案凭空编 造、与采购项目和采购需求无关，无法指导项目实施）。</p>	10
5	业务故障处理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提供的业务故障处理	10

	方案	<p>方案，包括但不限于：</p> <p>①事件、故障处理流程；②各个子系统的日常维护；③台风期间突发事件处理；④节假日期间、重大活动保障措施。</p> <p>上述小项方案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内容完整合理满足采购需求要求的每项得 2.5 分。存在一般缺陷：方案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内容有缺失，但不影响项目的实施，每存在一项缺陷扣 0.5 分。未提供或存在重大缺陷的小项方案不得分（重大缺陷是指方案凭空编造、与采购项目和采购需求无关，无法指导项目实施）。</p>	
6	业务故障分析和应急处置方案	<p>供应商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提供的业务故障分析和应急处置方案，包括但不限于：</p> <p>①基本业务故障分类；②故障分析；③故障定位；④应急处置方案。</p> <p>上述小项方案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内容完整合理满足采购需求要求的每项得 2.5 分。存在一般缺陷：方案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内容有缺失，但不影响项目的实施，每存在一项缺陷扣 0.5 分。未提供或存在重大缺陷的小项方案不得分（重大缺陷是指方案凭空编造、与采购项目和采购需求无关，无法指导项目实施）。</p>	10
7	服务保障机制方案	<p>供应商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提供的服务保障机制方案，包括但不限于：</p> <p>①服务体系；②机构配置；③责任机制；④工作流程；⑤人员安排。</p> <p>上述小项方案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内容完整合理满足采购需求要求的每项得 2 分。存在一般缺陷：方案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内容有缺失，但不影响项目的实施，每存在一项缺陷扣 0.4 分。未提供或存在重大缺陷的小项方案不得分（重大缺陷是指方案凭空编造、</p>	10

		与采购项目和采购需求无关，无法指导项目实施）。	
8	测试、验收标准和实施方法	<p>供应商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提供的测试、验收标准和实施方法，包括但不限于：</p> <p>①项目验收标准；②验收依据；③验收实施方法；④验收单样本。</p> <p>上述小项方案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内容完整合理满足采购需求要求的每项得 2.5 分。存在一般缺陷：方案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内容有缺失，但不影响项目的实施，每存在一项缺陷扣 0.5 分。未提供或存在重大缺陷的小项方案不得分（重大缺陷是指方案凭空编造、与采购项目和采购需求无关，无法指导项目实施）。</p>	10
三	价格评审		
9	价格分	<p>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最后磋商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供应商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最后磋商报价) × 价格权值 × 100</p> <p>注：在评标过程中，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初步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p> <p>备注：①若供应商享受政策优惠条件，最后磋商报价=享受政策优惠条件价格扣除后的投标价格；②若供应商未享受政策优惠条件，最后磋商报价=投标价格</p>	10
合计			100

F 包技术、商务评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评审项	评审标准	分值
一	商务评审		
1	项目经验	供应商 2020 年至今有信息化服务类案例，每提供 1 个得 5 分，最高 10 分（提供合同复印件关键页加盖公章）	10
2	拟投入维护人员配置团队	提供拟投入维护人员配置团队，且维护人员人数每提供 1 人得 1 分，满分 5 分。（提供人员名单及在本单位缴纳 2023 年 1 月至今连续 3 个月社保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5
二	技术评审		
3	项目实施服务方案	<p>供应商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提供的项目实施服务方案，包含但不限于：</p> <p>①满足用户的需求度；②实施组织方案；③服务措施；④服务质量。</p> <p>上述小项方案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内容完整合理满足采购需求要求的每项得 5 分。存在一般缺陷：方案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内容有缺失，但不影响项目的实施，每存在一项缺陷扣 1 分。未提供或存在重大缺陷的小项方案不得分（重大缺陷是指方案凭空编造、与采购项目和采购需求无关，无法指导项目实施）。</p>	20
4	业务故障处理和应急处置方案	<p>供应商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提供的业务故障处理和应急处置方案，包含但不限于：</p> <p>①远程响应与技术支持；②设备巡检；③设备维护保养；④设备故障处理及设备；⑤系统年度检修和应急处置方案。</p> <p>上述小项方案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内容完整合理满足采</p>	20

		购需求要求的每项得 4 分。存在一般缺陷：方案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内容有缺失，但不影响项目的实施，每存在一项缺陷扣 0.8 分。未提供或存在重大缺陷的小项方案不得分（重大缺陷是指方案凭空编造、与采购项目和采购需求无关，无法指导项目实施）。	
5	服务保障机制方案	<p>供应商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提供的服务保障机制方案，包含但不限于：</p> <p>①服务体系；②机构配置；③责任机制；④工作流程。</p> <p>上述小项方案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内容完整合理满足采购需求要求的每项得 5 分。存在一般缺陷：方案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内容有缺失，但不影响项目的实施，每存在一项缺陷扣 1 分。未提供或存在重大缺陷的小项方案不得分（重大缺陷是指方案凭空编造、与采购项目和采购需求无关，无法指导项目实施）。</p>	20
6	测试、验收标准和实施方法	<p>供应商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提供的测试、验收标准和实施方法，包含但不限于：</p> <p>①项目验收标准；②验收依据；③验收实施方法；</p> <p>上述小项方案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内容完整合理满足采购需求要求的每项得 5 分。存在一般缺陷：方案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内容有缺失，但不影响项目的实施，每存在一项缺陷扣 1 分。未提供或存在重大缺陷的小项方案不得分（重大缺陷是指方案凭空编造、与采购项目和采购需求无关，无法指导项目实施）。</p>	15
三	价格评审		
7	价格分	<p>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最后磋商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供应商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最后磋商报价) × 价格权值 × 100</p>	10

	<p>注：在评标过程中，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初步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p> <p>备注：①若供应商享受政策优惠条件，最后磋商报价=享受政策优惠条件价格扣除后的投标价格；②若供应商未享受政策优惠条件，最后磋商报价=投标价格</p>	
合计		100

G 包技术、商务评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评审项	评审标准	分值
一	商务评审		
1	项目经验	供应商 2020 年至今有信息化服务类案例，每提供 1 个得 5 分，最高 10 分（提供合同复印件关键页加盖公章）	10
2	拟投入维护人员配置团队	提供拟投入维护人员配置团队，且维护人员人数每提供 1 人得 1 分，满分 5 分。（提供人员名单及在本单位缴纳 2023 年 1 月至今连续 3 个月社保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5
二	技术评审		
3	项目实施服务方案	<p>供应商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提供的项目实施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p> <p>①满足用户的需求度；②实施组织方案；③服务措施；④服务质量。</p> <p>上述小项方案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内容完整合理满足采购需求要求的每项得 5 分。存在一般缺陷：方案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内容有缺失，但不影响项目的实施，每存在一项缺陷扣 1 分。未提供或存在重大缺陷的小项方案不得分（重大缺陷是指方案凭空编造、与采购项目和采购需求无关，无法指导项目实施）。</p>	20
4	业务故障处理和应急处置方案	<p>供应商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提供的业务故障处理和应急处置方案，包括但不限于：</p> <p>①远程响应与技术支持；②日常维护流程及故障处理流程；③应急服务及预案；④突发事件处理；⑤系统年度检修和应急处置方案。</p> <p>上述小项方案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内容完整合理满足采</p>	20

		购需求要求的每项得 4 分。存在一般缺陷：方案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内容有缺失，但不影响项目的实施，每存在一项缺陷扣 0.8 分。未提供或存在重大缺陷的小项方案不得分（重大缺陷是指方案凭空编造、与采购项目和采购需求无关，无法指导项目实施）。	
5	服务保障机制方案	<p>供应商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提供的服务保障机制方案，包含但不限于：</p> <p>①服务体系；②机构配置；③责任机制；④工作流程。</p> <p>上述小项方案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内容完整合理满足采购需求要求的每项得 5 分。存在一般缺陷：方案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内容有缺失，但不影响项目的实施，每存在一项缺陷扣 1 分。未提供或存在重大缺陷的小项方案不得分（重大缺陷是指方案凭空编造、与采购项目和采购需求无关，无法指导项目实施）。</p>	20
6	测试、验收标准和实施方法	<p>供应商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提供的测试、验收标准和实施方法，包含但不限于：</p> <p>①项目验收标准；②验收依据；③验收实施方法；</p> <p>上述小项方案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内容完整合理满足采购需求要求的每项得 5 分。存在一般缺陷：方案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内容有缺失，但不影响项目的实施，每存在一项缺陷扣 1 分。未提供或存在重大缺陷的小项方案不得分（重大缺陷是指方案凭空编造、与采购项目和采购需求无关，无法指导项目实施）。</p>	15
三	价格评审		
7	价格分	<p>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最后磋商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供应商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最后磋商报价) × 价格权值 × 100</p>	10

	<p>注：在评标过程中，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初步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p> <p>备注：①若供应商享受政策优惠条件，最后磋商报价=享受政策优惠条件价格扣除后的投标价格；②若供应商未享受政策优惠条件，最后磋商报价=投标价格</p>	
合计		100

